

证券代码: 000566

证券简称: 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 2014-004

##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的通知,南方同正于2014年1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了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拟通过增持公司股份分享收益。

南方同正计划自首次增持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三、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

四、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及比例:南方同正于2014年1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无限售股份共计943,180股,成交均价约为8.66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9%。本次增持前,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107,332,72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86,485,0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68%;本次增持完成后,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08,275,90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87,428,24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87%。

五、南方同正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或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六、公司控股股东南方同正上述增持行为及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七、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行为及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本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四日